

证券代码：300309

证券简称：*ST吉艾

公告编号：2023-011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1、经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初步核算，预计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1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0.3.10条之规定，公司股票在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后将被终止上市。最终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22年年度报告为准。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已连续10个交易日（2023年1月6日至2023年1月19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1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0.2.1条之规定，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二十个交易日（2023年1月6日至2023年2月9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1元，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第10.2.4条及第10.7.1条之规定，公司将在上述情形出现的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公告之日起停牌。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

3、上述两项可能被终止上市的指标以先触及者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4. 因触及本所《创业板上市规则》第10.3.1条规定的情形，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司：

项 目	本会计年度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85,000.00 万元 - 115,000.00 万元	亏损：102,374.72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增长：-16.97% - 12.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40,000.00 万元 - 65,000.00 万元	亏损：878,17.79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25.98% - 54.45%	
营业收入	4,500.00 万元 - 5,500.00 万元	7,259.13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400.00 万元 - 3,900.00 万元	6,772.98 万元
项 目	本会计年度末	上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94,000.00 万元 - -164,000.00 万元	-79,588.20 万元

注：本表格中的“万元”均指人民币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抵债资产诉讼较多，部分生效判决因被终止执行，抵债资产因被债权人申请破产且已被管理人接管，谨慎起见公司全额计提长投减值及预计负债，且未确认抵债营业收入，同时由于报告期内计提项目存续期间资金成本、金融机构利息支出、迟延履行金等综合导致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亏损。

2、预计 2022 年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合计约为-4.8 亿元，

上年同期为-14,556.93 万元。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主要包括对破产子公司长投减值及处置损益、处置其他子孙公司股权损益、部分重整类债权合同解除导致的项目成本及减值于报告期内冲回、谨慎计提项目法定赔付义务及预计负债等。

四、其他相关说明

1、本期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本期业绩具体数据将在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3、关于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

(1) 经公司初步核算，预计公司 2022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且营业收入低于 1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为负值。根据《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10.3.10 条之规定，公司股票在披露 2022 年年度报告后将被终止上市。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票已连续 10 个交易日（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3 年 1 月 19 日）每日收盘价均低于 1 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10.2.1 条之规定，若公司股票交易连续二十个交易日（2023 年 1 月 6 日至 2023 年 2 月 9 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第 10.2.4 条及第 10.7.1 条之规定，公司将在上述情形出现的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自公告之日起停牌。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

(3) 上述两项可能被终止上市的指标以先触及者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公告，审慎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4、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证券日报》、《证券时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月19日